

《人在旅途》文丛

主编：常智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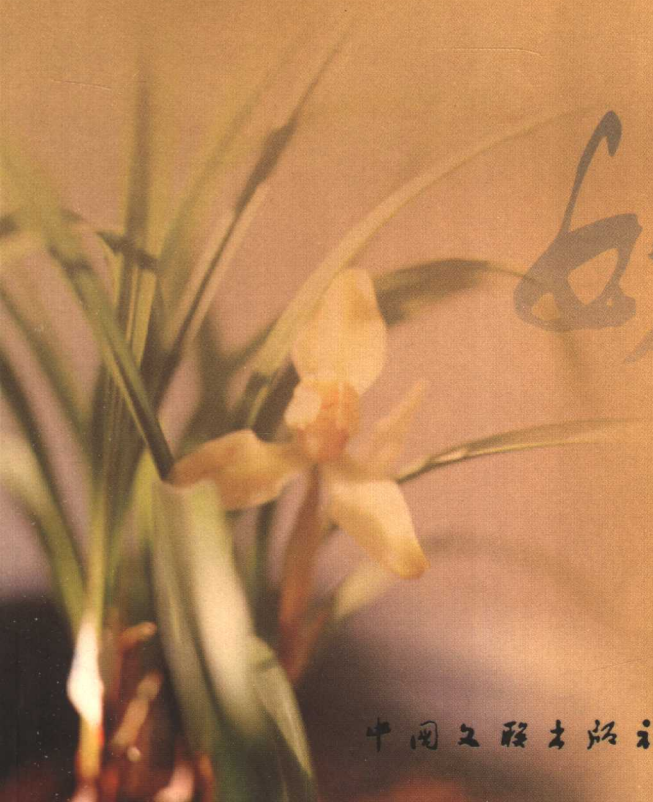
山

妹

孙兴盛著

妹

中国文联出版社



# 山 妹

孙兴盛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山妹/孙兴盛著.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6.1

(人在旅途丛书·1-5/常智奇主编)

ISBN 7-5059-5128-9

I. 山… II. 孙…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136645号

|       |                            |
|-------|----------------------------|
| 书 名   | 人在旅途 (1-5)                 |
| 主 编   | 常智奇                        |
| 出 版   | 中国文联出版社                    |
| 发 行   |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010-65389152) |
| 地 址   |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026)         |
|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
| 责任编辑  | 李 烁                        |
| 责任校对  | 孙亚玲                        |
| 责任印制  | 李寒江 李 烁                    |
| 印 刷   | 陕西天地印刷有限公司                 |
| 开 本   | 850×1168 1/32              |
| 印 张   | 44.5                       |
| 版 次   | 2005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
| 书 号   | ISBN 7-5059-5128-9         |
| 总 定 价 | 68.00元                     |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http://www.cflacp.com>



## 作者简介

1940年1月11日生于陕西省蓝田县玉山镇峒峪村。1959年高中毕业。教过书，务过农，经过商，当过杂志社和出版社编辑。曾任西安市第九届政协委员。现任西安市作家协会理事、陕西省作家协会会员、陕西文学创作研究会副会长。从60年代起，就在省市级报刊杂志上发表文章。主攻小说，兼写散文、报告文学、民间文学等。80年代后期，曾有孙兴盛中短篇小说集《应聘者》出版。90年代起，主攻长篇小说，著有“玉山风情”系列三部：《尘世》、《沉浮》、《清河川》；“峒柳风云”系列三部：《孽缘》、《孽种》、《孽情》；“都市弄潮”系列四部：《闹春》、《苦夏》、《霍秋》、《酷冬》。小小说《应聘者》曾获西北五省征文一等奖，国家工商报刊研究会二等奖；长篇小说《清河川》获西安市第七届文学奖提名奖。迄今共发表各类题材的文学作品三百多万字。

责任编辑：李 烁  
策 划：孙兴盛 孙亚玲  
封面设计：王永峰 孙亚玲

《人在旅途》文丛

山 妹

寂春轩诗文选

蓝溪玉韵

无奈的悠远

绿野心音



## 总序

常智奇

精神追求家园，肉体寻觅物质。人，是灵与肉的有机体，人在物质与精神的统一中寻觅理想的生存方式与境界。传统观念的人更多地回归家园，现代观念的人更多地走在路上。前者在人生的追求中更多地趋向于已有的精神成果；后者在人生的追求中更多地趋向于寻觅和建立更符合人类未来发展趋势的精神体系和规范。我们提倡和强调精神在追求与创造中，不断地寻觅。我们提倡和强调人在现实生活中，不要安于现状，不要贪图享受，不要因循守旧，不要固步自封，不要沉迷于“三亩地里一头牛，娃娃老婆热炕头”的狭小空间，要冲破自我主义的情欲，冲破世俗的生活迷雾，踏上现代人精神追求理想的旅途。《人在旅途》这套文丛，正是在这种指导思想下编辑出版的。

《人在旅途》丛书，面向基层，提倡一种书写来自社会底层生活体验的文学观念。我们生活的时代，是一个历史巨变的时期，关注普通民众的生存状况和生存方式，反映普通民众的情感样态，是我们文学反映时代，担负起历史使命和社会责任的要求。《山妹》、《绿野心音》、《寂春轩诗文选》、《无奈的悠远》、《蓝溪玉韵》这五本集子，是五位作家



从生活的底层发出的心灵之声。他们在生活的真实与艺术的真实的统一中，编织自己艺术的、诗性的、美的花篮。他们用自己精心编织的花篮，盛上从山涧、崖畔、房前、屋后捡来的野菊花、山丹丹、马兰草，献给沐浴在晨曦中的读者。那带露的鲜艳，那袭人的馨香，那泥土的芬芳，给人以绵绵的美感。

孙兴盛是我的朋友，他是一位作家。他的《山妹》写成后，约我为他写篇序。在写这篇序文的过程中，他谈到了希望我与陕西省文学创作研究会的秘书长——孙亚玲女士合作出书的设想。我对孙亚玲女士的干练、勤勉、善良、热情，感知多多，这样一拍即合，就有了这套丛书的编发初始。在以后的工作中，孙女士承担了大量的任务。

2005年11月26日于西安



## 真情诉于朴野、诚挚之中

——为孙兴盛散文选《山妹》代序

常智奇

平实、质朴、稚野、率直、诚恳、真挚是孙兴盛散文的审美特征。一位哲人曾经说过，平朴是一种深刻而深厚的美，真诚则是这种深刻之美和深厚之美的本质。孙兴盛在平朴中求深刻，在真诚中求美感，是显而易见的。

《山妹》收集了作者多年来发表于省内外报刊上，表现故乡的山、故乡的水、故乡的人、故乡的事的数十篇散文作品，这些来自生活底层的、原汁原味的、带着鲜活血丝的作品，犹如一股从山涧流出的潺潺清泉，原始、朴素、晶莹、透亮、自然、纯净，携带着大山的气息、况味、韵致，沁人心脾。作品中的哥、嫂、弟、妹、叔、婶、儿、女，都是那样的正直、善良、真诚、质朴；作品中的小镇、山、河、白鹤树、龙头松、悟真寺等，都是那样的美丽、迷人、神奇、壮观。山风悠悠吹，山泉缓缓流，不尽衷情啊！紧紧把苍山搂，痴恋那山鹰的盘旋，



梦见那深峪的鸟鸣，挥不去冬至春分的山岚云霞，抹不掉山的皱褶里那歇晌的老牛，磨秃了的犁铧……这是一个儿子对母亲的眷恋，这是一个游子对故乡的恋情。

孙兴盛是大山的儿子，大山养育了他。他身体、生命、血液、心灵中的每一个细胞、基因、律动，都与大山的一草一木、一石一水息息相关、血肉相联。母亲给了儿子以生命，生命在承载生活的苦难中也有不尽的辛酸：在那“风雨如盘暗故园”的年代，作者为养家糊口，进山砍柴、割竹子，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而“割”。良知被野心家践踏、蹂躏，民情就像弃婴般在山野中哭嚎。霜雪消落了林木的春妆，岁月的时差在调整着众望。月下的竹叶声，化成民意的灵光；一担担柴禾，点燃呼啸的太阳。正是在这水里煮、油里煎、盐水里浸的苦难岁月炼狱中，使作者才更加深切的体味到生命的来自之不易，大山给予生命的深沉含义。所以，他热爱生命、热爱生活、更热爱生他、养他的大山。读着这些发自肺腑的滚烫文字，我们不难体会到作者的赤子情怀。

《山妹》充盈着一股对往昔自然美，人与自然和谐相处那种情境的无限眷恋和追忆的情思：那箭峪山割竹子时的乐趣；那峒峪河摸鱼、捉鳖的戏嬉；那穿越1300余年皂角树上千万只



白鹤的上下翻飞；那遮掩刘秀躲过王莽追捕的龙头松……随着历史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人类的繁衍，山林被砍伐，河水断流，白鹤树“被人残酷地用锯子伐倒了，树股做了水车轮箍，树干做了死人的棺材……”“白鹤飞走了，一去不复返”。日本学者内多毅写的《人类与文学》认为，进入20世纪后，受到严重污染和掠夺的自然对于人类不再是“美”的对象，而是“恐怖”的象征。人类面对被破坏了的“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残酷现实，呼唤一种自然伦理、自然道德、自然良知的觉醒和建立。呼唤人性在自然美的复活与重建中复归人类自身。在拯救自然美的同时，人类也在拯救自己的命运。正是从这个角度出发，我认为：《山妹》具一定的人类学价值和时代意义。人是自然之子。自然是人类赖以生存的母体。以破坏和牺牲母体为代价而换取人类暂时的幸福和发展，是非常短视的行为。也正是从这个角度出发，我认为：《山妹》具有一定的现代性。

孙兴盛的散文，是一种在叙事中抒情，在细节中寓意，在倾诉中咏志的散文。这种散文是在散文的“灵动”处显神韵，在“性情坦诚”处见真意，在“人格率真”处蕴美感的散文。鲁迅的《社戏》就属此类。这类散文是铁肩担道义的散文，是在文学的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中体



现作者价值的散文。这类散文，不是以文辞取胜，而是以真情赢人，不是以才气取胜，而是以表现生活体验获得读者的青睐。《山妹》中大写着孙兴盛的情怀、人格、品行。这是一种介于小说和散文之间的文学作品，惟其独特，它更有一种朴野灵动之美。只有具备孙兴盛人生体验的“这一个”，才能写出这种作品，只有具备孙兴盛这样苦难遭遇的“这一个”，才能写出如此感人至深的作品。

我读过孙兴盛的小说，我以为，他散文的文学价值高于他小说的文学价值。他的散文，在描写苦难人生，表现人与自然关系的主题方面，有一种人类学的现代意义。他的散文在形式方面，具有独创性的、个性化的文本语境。

愿他的散文创作取得更大的成就。

2004年11月9日于省作协215室



## 目 录

|                        |        |
|------------------------|--------|
| 总 序 .....              | 常智奇(1) |
| 真情诉说于朴野、诚挚之中(代序) ..... | 常智奇(5) |

### 故人

|          |       |
|----------|-------|
| 山哥 ..... | (003) |
| 山嫂 ..... | (008) |
| 山弟 ..... | (015) |
| 山妹 ..... | (021) |
| 山叔 ..... | (026) |
| 山婶 ..... | (030) |
| 山儿 ..... | (036) |
| 山女 ..... | (041) |

### 故乡

|              |       |
|--------------|-------|
| 故乡的小镇 .....  | (047) |
| 故乡的山 .....   | (052) |
| 故乡的河 .....   | (057) |
| 故乡的白鹤树 ..... | (060) |
| 故乡的龙头松 ..... | (064) |
| 故乡的自来水 ..... | (068) |

### 文友

|                |       |
|----------------|-------|
| 陈忠实与葱花油饼 ..... | (075) |
| 文友孔明 .....     | (079) |
| 女朋友 .....      | (084) |



|                  |       |
|------------------|-------|
| 被魔鬼缠住的人 .....    | (094) |
| 和县委书记的文学之交 ..... | (097) |

### 旅途

|                |       |
|----------------|-------|
| 悟真寺寻古 .....    | (105) |
| 巨鲛的命运 .....    | (110) |
| 被遗忘的摩崖石刻 ..... | (114) |
| “练心石” .....    | (118) |
| 毅力 .....       | (121) |
| 南五台印象 .....    | (125) |
| 古松树的风格 .....   | (128) |
| 瀛湖游船 .....     | (131) |
| 花的海洋 .....     | (135) |
| 杨泗看杜鹃 .....    | (137) |
| 伟哉,鹰嘴崖! .....  | (142) |
| 探胜“黑龙”洞 .....  | (147) |

### 附录

|                 |           |
|-----------------|-----------|
| 文学这个魔鬼 .....    | 陈忠实 (155) |
| 兴盛小记 .....      | 秦生贤 (160) |
| 梅花香自苦寒来 .....   | 雷乐长 (164) |
| 怪老孙 .....       | 孔 明 (168) |
| 快乐在于耕耘中 .....   | 万世锦 (173) |
| 文坛“黑马”孙兴盛 ..... | 马行健 (176) |
| 传奇作家孙兴盛 .....   | 新鸣翔 (182) |
| 好友郝佰骞赠诗 .....   | 郝佰骞 (185) |
| 致孙兴盛君 .....     | 李养轩 (186) |

### 后记

|              |           |
|--------------|-----------|
| 散文应有个性 ..... | 作 者 (187) |
|--------------|-----------|

故人

旧日的朋友，常常在我心中漾起忽隐忽现的影像，是怀恋？是感恩？抑或是想从他们身上得到一点什么启发？嘘！这一个个影像挥之不去、招之即来……



## 山哥

山哥是我在山里交的一个朋友。

家乡人把进山里劳作叫“出山”。困难时期，为了养家糊口，我冒着“割资本主义尾巴”之大不韪，经常“出山”。钻进距家四十多华里的秦岭深山里砍山棍，然后又偷偷地用架子车运往渭河以北的“泾、高、三”，用它换玉米吃。

为了不被村里那些“运动红”发现，我常常是人睡静后走出家门，拉起架子车，蹑手蹑脚地上路。黑摸三十里，天亮前赶到一个叫高升店的小山村。村口路边有一独户人家，这就是山哥的家。

在“割资本主义尾巴”的年代，路边小店是坚决杜绝的，但山哥家境贫寒，手头拮据，只好



背过村干部，偷偷地招呼几个“出山”的客人住下来，弄几个零花钱使用。

山哥大我两岁，身体很棒，是一个老实巴结的庄稼人，由于我俩还能谈得拢，所以，一次两次下来，就成了朋友。

山里人常年四季不蒸馍馍，孩子见了馍馍就馋，馋得流口水。我每次“出山”，总要带一蛇皮袋子玉米面粑粑。我这人怪，偏不爱吃馍馍，咽不下去，山哥的孩子偏偏爱吃我那菜粑粑。于是，我们就交换，各得其所！山哥给我熬玉米面糊汤，压荞面饴饴，擀豆类杂面，我把馍馍让给孩子吃。山哥也吃，山嫂也吃。他们说，馍馍比饭好吃得多，我说，饭比菜粑粑好吃得多！

从深山老林要回到路边小店，必须在夜幕降临之后，不然，被山村里那些“运动红”发现了，同样要割你的尾巴。我常常是挨到月亮爬上东山头，才敢回到小山村。

山哥知道我是个教书的出身，身体瘦小，且走不惯夜路，就经常在人睡静后赶到梢林外面来接我。从深山老林到山哥家，至少要15里山路，山哥总要接我10里。每当他从我的肩膀上接过那130多斤重的担子，放到他的肩膀上，扁担一闪一闪地晃荡在夜幕中，我的心情要多难受有多难受！差不多每一次，我都跟在他身后偷偷地流眼泪。感激的泪水！辛酸的泪水！

一连砍过四天，该是我启程回家的时候了，